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北京晨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北京晨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羊坊店街道办事处（单位名称）的 2026 年居住区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站点设施更新项目-新建类（二期）（第一包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 年居住区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站点设施更新项目-新建类（二期）（第一包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晨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5 人，营业收入为 2946.2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14.24 万元[1]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晨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 期 2026 年 11 月 20 日

[1]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